

证券代码：83546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环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9 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 张健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42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李永鑫、龚健因其他公务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董事并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龚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发展集团”）推荐董事。中发展集团经研究决定，免去龚健先生公司董事职务，推荐高中成先生为公司董事人选。公司董事会拟同意免去龚健先生的董事职务，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；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提名高中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董事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和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汇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财务负责人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测算，制订了财务预算方案，并由财务负责人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,041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1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 56,926,200 股）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董永豪律师、弓伟丽律师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龚健	董事	离职	2023年5月 16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高中 成	董事	任职	2023年5月 16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